

# 中国远洋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中国远洋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中国远洋”）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以接纳书面议案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及议案材料等已按规定时间送达每一位董事审阅，通讯表决截止日期为 2016 年 3 月 14 日，应参加表决的董事 11 人，实际参加表决的董事 10 人。会议的召开符合法律、法规、规章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经过半数董事审阅并签字同意，作出了以下决议：

- 一、审议并批准了中国远洋 2016 年资本性支出计划。
- 二、审议并批准将“中远樱花”等 15 艘船舶列入中国远洋 2016 年船舶退役计划。
- 三、审议并批准了中远太平洋有限公司所属佛罗伦货箱控股有限公司向澳洲联邦银行回购集装箱之议案。
- 四、审议并批准了中国远洋重大资产重组资金安排之议案。
- 五、审议并批准了对中国远洋高管层进行调整之议案。同意唐润江先生、王晓东先生的辞职申请，并聘任邓黄君先生担任本公司财务总监。

特此公告。

备查文件：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

中国远洋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六年三月十四日